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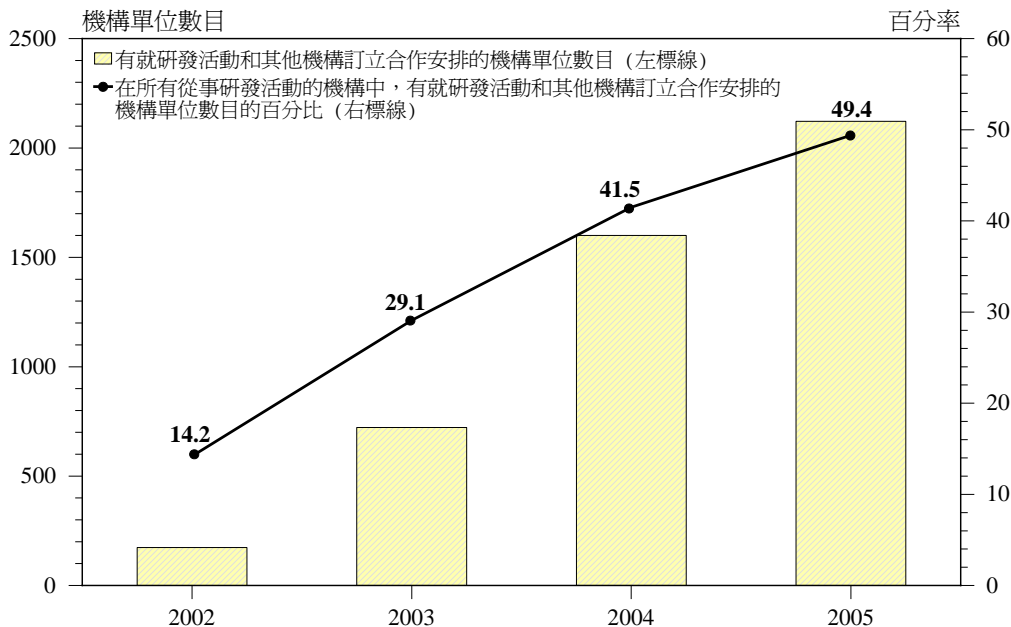
專題 3.1

企業進行研究及發展合作活動的上升趨勢

在研究及發展（研發）活動中，機構間的合作日益普遍，主要是因為透過這類合作活動可產生龐大的協同效應。若研發項目涉及不同公司和機構所獨有的各種專門知識和知識產權，合作的誘因通常更大。透過交換彼此的知識、資訊及資源，合作各方可更快捷有效地取得新的構思、解決技術上的限制、開發新科技領域和將新科技商品化。

在香港，近年越來越多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參與研發合作項目。根據最新的數據顯示，這類企業的數字由二零零二年的不足 200 家躍升至二零零五年的超過 2 000 家，其佔所有從事研發活動的本地企業的比例由 14% 激增至 49%。

有就研發活動和其他機構(本港或外地)訂立合作安排的香港工商業機構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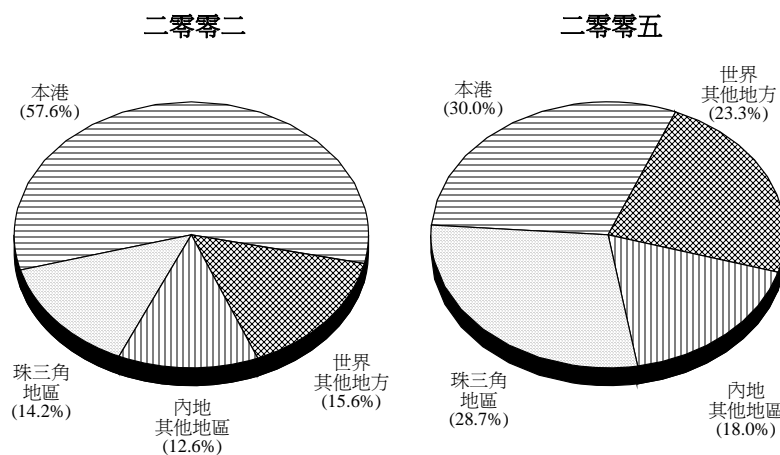
按合作機構的所在地^(a)分析，二零零五年所在地在香港、內地和世界其他地方的分別佔所有合作機構總數的 30%、47% 和 23%，這與二零零二年 58%、27% 和 16% 的百分率比較，反映研發活動的合作機構明顯轉向香港以外地方，尤其是內地。原因之一，是近年香港與內地的經濟關係更為密切。另一原因是兩地的經濟體系存在不少互補優勢，舉例說，香港擁有一套完善的知識產權制度，並具備科技轉移及商品化方面的豐富知識，而內地則有充裕的資源供應、穩固的工業基礎和龐大的本土市場。此外，政策推動也是原因之一，內地和香港均把推動創新活動納入提升經濟結構的整體策略內。

^(a) 如某一合作機構在多於一個地區設有業務，則每一地區作獨立計算。

專題 3.1(續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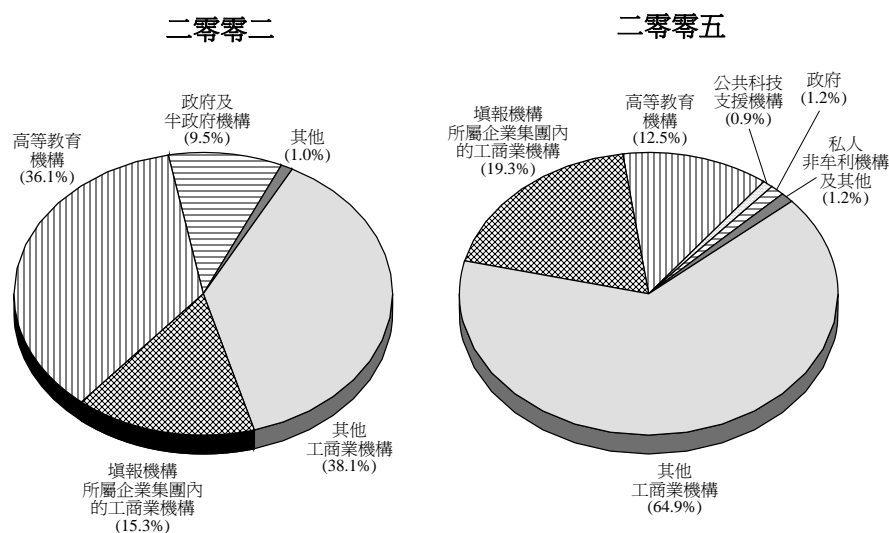
由於香港在地理上毗鄰珠江三角洲，加上珠江三角洲是本港向外直接投資的重要地區，不少本港公司在研發上傾向與珠三角區內的機構合作。在二零零五年，約有六成和香港公司有研發合作的內地機構在珠三角設有業務，正好反映這情況。

與香港工商業機構就研發活動訂立合作安排的合作機構
- 按業務地區分類數字



另一項值得留意的發展，是越來越多本港公司傾向在私營機構中找尋合作伙伴。這反映由於創新活動的營商環境變得更為有利，市場力量在推動研發活動方面發揮更大作用。由二零零二至二零零五年，在所有與本港公司在研發活動進行合作的機構中，私營機構(不包括屬同一企業集團的公司及私營非牟利組織)的比例由 38% 大幅增加至 65%^(b)。

與香港工商業機構就研發活動訂立合作安排的合作機構
- 按機構類別分類數字



^(b) 如某一香港公司有多於一間合作機構，則每一合作機構作獨立計算。

